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七星电子

公告编号：2013-008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2月7日，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星集团”）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鉴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回报股东，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和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现提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61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7,61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5,220万股。

2、公司控股股东七星集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会议审议上述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七星集团有关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王彦伶、张建辉、杨世明、曹东英、赵义恒5名董事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占公司现任董事人数的半数以上。经讨论研究，上述董事一致认为：控股股东七星集团提议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董事王彦伶、张建辉、杨世明、曹东英、赵义恒均书面承诺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控股股东作出的提议，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确定最终的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2 月 7 日